

“翻译诗学观念”：论美国语言诗的诗学观及其翻译

罗良功

内容摘要：本文提出“翻译诗学观念”的诗歌翻译原则，并以美国语言诗为个案，通过探讨语言诗的诗学观与诗学实践，论述了这一翻译原则对于语言诗翻译的必要性和意义。本文认为，语言诗的语言观、美学观、政治观等诗学观赋予诗歌的语言和其它文本形式以空前的责任，使之成为诗歌意义的一部分和意义生成机制，对语言诗的翻译必须按照语言诗的诗学观在译语系统中复现原诗的语言策略和文本形式，唯其如此，才能复现原诗意义及其意义生成机制。

关键词：翻译诗学观念 语言诗 翻译

作者简介：罗良功，文学博士、华中师范大学外国语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主要研究英语诗歌和美国非裔文学。本文系湖北省社科基金重点项目“翻译诗学观念：诗歌翻译理论建构”【编号 2009 0032】阶段性成果。

Title “Translate Poetic Ideas”: On LANGUAGE Poetry and Its Translation

Abstract This essay proposes “Translate poetic ideas” as a principle of poetry translation. Taking LANGUAGE poetry for example, this essay examines this principle based on an analysis of the poetics and poetical practice of LANGUAGE poetry. It believes that the linguistic, aesthetic and political ideas of LANGUAGE poetry endow the language and other types of the textual form with such great responsibility that the latter are part of the meaning and the meaning-generating mechanism of the poetry and thus in translating LANGUAGE poetry it is necessary to restore the language strategies and textual form of the original poem according to the LANGUAGE poetics so as to restore the meaning and the meaning-generating mechanism.

Key words: “Translate poetic ideas” LANGUAGE poetry translation

Author: Luo Lianggong Ph.D. in literature is professor of English at Central China Normal University (Wuhan 430079 China). His current academic research focuses mainly on English poetry and Afro-American literature. Email: flschina@yahoo.com.cn

20世纪西方先锋诗歌的崛起，特别是20世纪下半叶更具有实验性的美国语言诗等后现代诗歌的兴起，不仅对诗歌阅读构成了极大的挑战，而且对本身十分脆弱的诗歌的翻译理论与实践提出了新的课题：诗歌（特别是先锋诗歌）该如何实现有效的跨语言传播？传统译论是否适合语言诗这类具有高度实验性诗歌的翻译？诗歌翻译的核心在哪里？这些问题对于诗歌翻译理论建构、诗歌的跨文化传播和比较研究无疑具有重要意义。本文提出“翻译

诗学观念”这一诗歌翻译原则作为对上述问题的回应，并以语言诗为个案，通过考察语言诗的诗学观与诗学实践，探讨“翻译诗学观念”这一原则对于语言诗翻译的意义，并为诗歌翻译的宏观理论建构提供有力的佐证。

—

作为诗歌翻译原则，“翻译诗学观念”是以认同原作者的诗学观作为诗歌在跨语言传播中的核心价值为前提，在诗歌的译文文本中再现原诗文本所体现的原作者的诗学观。也就是说，在充分把握原诗作者的诗学观及其在具体诗歌中体现方式的基础上，在译语中用相应的策略将原诗作者的诗学观及其在诗歌中的表现方式再现出来。这一原则的提出是基于对诗歌翻译三个层面的本质思考，即外部层面（诗歌跨文化传播的社会文化语境）、内部层面（诗歌跨文化传播的内容）、中间层面（诗歌跨文化传播的过程，或诗歌文本语际转换的技术层面）。

就外部层面而言，诗歌翻译的目标语社会文化语境对于诗歌翻译具有价值功用的要求，而诗学观念的翻译正是诗歌翻译价值的根本点。首先，作为文学活动，诗歌翻译中传达原诗反映的诗学观念是不同文学之间实现交流和对话的基础。例如，庞德翻译中国古典诗歌推动了英美现代主义诗歌运动，在20世纪之初中国对西方现代诗歌的翻译也催生了中国新诗，这些诗歌革命的动力之一在于诗歌翻译活动所提供的异质文化中的诗学观念。勒弗维尔曾透过诗学视角，以庞德通过翻译来发起对传统诗歌的挑战为例，论述翻译在与敌对诗学的争斗中的重大作用^①。因而，诗歌翻译的价值不仅仅在于以目标语重构诗歌文本，更重要的是呈现原语诗歌文本所凝聚的诗学观念，这对于凸显目标语文化中的诗歌特色、提升目标语文化中诗歌活力具有重要意义。其次，作为一种文化活动，诗歌翻译也应以“翻译诗学观念”为基础，即便诗歌翻译是以服务于目标语文化中的意识形态为目的，诗学观念的翻译也是不容忽视的基本内容。诗歌对意识形态的表现不同于非艺术文本对意识形态的表现，其根本区别在于诗歌的艺术性。诗学观念已然深入诗歌的肌理，物化为诗歌的艺术特质，它既是诗歌意义的一部分，也是诗歌意义的传播和接受得以强化的保障机制。因而，如若有效地在目标语文化中再现和传播原诗中的思想意义，原诗中的诗学观念必须得到重视。

就内部层面而言，“诗学观念”始终是诗歌作品核心价值的一部分。作为艺术，诗歌作品绝不是一个孤立的、平面化的存在，而是诗人在诗学观自觉或不自觉的指导下采取相应的策略表现出来的。诗歌是诗人的文化观、社会观、道德观、美学观等主观精神与其诗学观发生光合作用的产物，诗歌的外在形式、内在形式、思想情感、美学价值都自觉或不自觉地渗透了诗人的诗学观念。诗学观为诗人提供了传达思想情感和美学观念的策略，而这些策略在具体诗歌中又转化为诗歌作品意义的一部分。因而，诗歌所体现的诗学观念是诗歌翻译的核心内容之一，在翻译中必须用目标语准确并且充分地呈现出来。

就中间层面即诗歌翻译过程而言，原作者的诗学观念是解决诗歌翻译过程中诸多技术问题的关键，这就决定了在诗歌翻译过程中“翻译诗学观念”的必要性。从宏观上看，诗歌翻译过程涉及原语文化、作者、作品、原语读者、译者、译作、译语读者、译语文化等多重因素，实质上是这些因素相互作用的过程。就文化因素而言，原语文化和译语文化本身具有抽象性，而且诗歌中表现的往往仅是作者个体的文化体认和文化立场，因此，译者无法将抽象的原语文化在译诗中完全体现，而以译语文化指导诗歌翻译又是对原诗价值的抹杀。就读者

因素而言,原诗和译诗对于各自的读者产生相同或相似的效果固然是一种理想的翻译标准,但如何衡量原作和译作对于读者的效果却难以把握,且忽视了对读者产生效果的根源,即诗歌的思想和艺术背后的诗学观念。译者作为翻译活动的主体,其角色开始被重视。虽然透明的译者只是理想,但是像当代接受美学翻译观那样强调译者作为阐释者的身份、像解构主义翻译观那样强调译者的创造性翻译而使译者无意或有意的误读合法化(如D·罗宾逊的《译者登场》)^②,其实质是将译者的身份置换为道德家和批评家,这无疑改写了“翻译”的意义。就文本因素而言,原诗的文本不是独立于作者艺术思想的平面存在,而是作者在一定诗学观指导下的创作活动的产物,是过程的物化,只有把握作者的诗学观才能充分理解作品文本形成的原因及文本内涵,才能在译语文本中以适当的形式体现原诗文本的内涵。在18世纪,泰特勒的翻译三原则就强调译者要传达原作的思想、风格和文字效果,并特别指出“在原文含糊或含有歧义的地方,译者可以根据作者的思想脉络作明确的表达”^③,无疑将原诗作者的诗学观念视为解决翻译中歧义的最高权威。这一观点在20世纪得到了纽马克的呼应。当纽马克提出文学翻译即“语义翻译”、将翻译定义为“把一个文本的意义按照原作者所意想的方式迁移入另一种语言”^④的时候,“翻译诗学观念”的观点已经呼之欲出了。由此可见,原作的诗学观念是解决文本理解问题的权威标准,翻译诗学观念则是有效翻译诗歌的根本保障。

“翻译诗学观念”是诗歌翻译的一个普遍性原则,对于先锋派诗歌、特别是后现代时期的先锋诗歌的翻译尤其重要。纵观中国的文学译论,如许渊冲的“三美”与“得意忘形”之论、刘重德的“信达切”之说、傅雷的“重神似而不重形似”、江枫的“形似而后神似”、杨德豫的“以顿代步”、黄果昕的“字数与音节数对等”等主张,尽管大多没有形成理论体系,但都有一定的实践尝试和成功之处。西方的翻译研究,根据勒弗维尔的观察,在20世纪经历了从语文阶段到分别以等值翻译理论和语篇语言学翻译理论为代表的语言学阶段的转变^⑤。这些中外译论都不约而同地将强调语言的纯粹性和透明性的传统语言学观点作为立论基础,更注重翻译过程对语言所指涉的外部世界的重构,但忽视了文学作品的艺术形式和语言本身的能指潜力。这些译论,甚至包括赛莱斯科维奇在阐释学指导下提出的“翻译释义理论”和罗宾逊基于解构主义的创造性翻译观,都存在一定的合理性,并且似乎多能得到实践证明。其中一个突出的原因是,这些译论多以表达思想和价值观念的、语言和形式相对稳定的传统文学作品为理论探讨和翻译实践的对象。传统诗歌的语言运用及其能指与所指的关系、诗歌建构的视觉形式等具有明显的稳定性,符合规范和大众审美心理,即便强调语意阐释性的翻译方法也会大体传达原诗的诗学观念和表征,都能基本反映原作所体现的诗学观,不会有太大的偏差。而当这些译论面对先锋诗歌时,就显得捉襟见肘了。卡明斯(*e e cummings*)的实验诗“a leaf fall[s] lone[ness]”提供了一个恰当的例子。这首诗将语言的物理形态对传统作诗法进行了彻底颠覆,当中外译界齐声抱怨不可译时,无疑反映了现有的翻译理论在面对这类先锋诗歌翻译时的无力。先锋诗歌更强调借助于超越常规的艺术形式和写作策略来传达思想,而且在意义上具有更大的不确定性,这使得诗歌形式与意义之间的关系成为诗歌阅读和翻译过程中不得不面对的问题。离开了形式,无法重构诗歌的意义,而对形式的解读需要借助于原作的诗学观念去把握内涵,才能发现其在译语中的呈现方式。遗憾的是,尽管勒弗维尔发现了诸如诗歌的排版形式、语词与物的不确定关系等先锋诗歌中常常使用的元素,并且把它们作为18种“言外言语行为”层面(*illocutionary level*)的问题加以探

讨^⑥，但是由于他更多关注的是传统文学样式的翻译，这些元素并没有得到重视，而且对这些问题的探讨没有从原诗作者的诗学观念出发，而是基于译者作为阐释者的视角来进行，因而原作者和原文本的权威性明显被边缘化了。正是在这样的诗歌翻译理论背景和诗歌创作实践背景下，翻译诗学观念作为一项诗歌翻译原则就显得十分必要了。

二

20世纪以来的英美先锋派诗歌赋予其形式以空前的责任，诗歌形式不再只是意义的载体和诗人个体风格的体现，而成为意义本身或者意义生成的过程。兴起于20世纪70年代初期的美国“语言诗”以其对语言的刻意操纵和对诗歌形式的极端实验成为美国后现代时期先锋诗歌的典型代表。作为美国继黑山派、纽约派等之后的诗歌运动，语言诗的源头可以追溯到美国西海岸《This》和纽约的《L=A=N=G=U=A=G=E》杂志，这一诗人群体包括让·西利曼（Ron Silliman）、查尔斯·伯恩斯坦（Charles Bernstein）、汉克·雷泽尔（Hank Laze）、苏珊·豪（Susan Howe）、詹姆士·谢里（James Sherry）、鲍勃·帕瑞尔曼（Bob Perelman）等。这些语言派诗人效仿并超越了格特鲁德·斯泰因（Gertrude Stein）等人的反潮流诗歌实验。张子清曾经总结出语言诗的11种艺术手法：创作拼贴画式（将不同肌质的语言片段拼贴在一起产生戏剧性场面或蒙太奇）、系列句式（各单句清晰但彼此间没有主题或时序结构上的关联，呈现出一系列同时发生的事情）、粘结性散文（相邻的单句连接但总体上不构成递推或循环）、联系性诗行（类似上一种，但断开的诗行被用来创造额外的对应物、句法剪裁或节奏）、内爆句法（词序杂乱，采用省略、移植、罗列等手段点到传统句法，以自由联想等手段使句首与句末意义发生偏离）、新词创造、分解抒情诗（破除传统抒情诗贯穿全篇的中心声音，拉大语义链中单词之间的距离以突出单词实体）、自我创造的个人方言、视觉法、资料剪辑（将不同来源彼此没有联系的话语片段拼凑）、离合机缘法（按照一定的预定规则从不同的话语源寻找诗句加以拼贴）（张子清 827—832）。这些艺术手法所产生的艺术效果正如伯恩斯坦所说的：“诗中有很多断裂（即一个短语、一行诗或一句话与诗中的其他部分没有明显的逻辑联系）而没有纯粹的抒情表达以表现诗人的情感和主观感受；语言诗的结构新颖、形式创新，诗的形式具有构筑感，同时语言诗探究词语与客观对应物之间、隐喻与表现之间、事实与逻辑之间的不一致性”（Nie 12—13）。因而，形式成为诗歌的重要内容，既是意义的生成过程，也是诗歌意义的一部分。在诗歌翻译中，用另一种语言符号来复现原诗的形式也就十分必要了。

但是，在语言诗的翻译中对原诗文本形式的复现必须以对语言诗诗学观的把握和传达为前提。首先，语言诗人的创作都具有高度的理论自觉，诗歌形式是他们的诗学观凝结而成的形式。如果仅仅关注诗歌文本形式，无疑是忽略了诗歌形式最本质的内容。其次，只有上溯到诗学观，才能把握到语言诗文本形式所承载的意义和意义生成机制，也才能在译语的语言系统中复现这些意义和意义生成机制。例如，伯恩斯坦在“*The Lives of the Toll Takers*^⑦”一诗中用了大量的单词分拆、大小写变异等书写形式，汉语的书写符号系统显然无法找到完全对应的符号。如果结合诗人的诗学观，弄清书写形式变异背后的表意策略和意义本身，译者就不难发现汉语的书写系统也可以用类似的策略表现意义，并相应地以汉语的书写系统变异来复现原诗中的意义或意义生成机制，从而克服目标语与原语两种语言符号系统的差异。诗歌文本形式的意义和意义生成机制是语言诗之所以为语言诗的重要指标，是语言诗

诗学观的核心,翻译中如果忽略这一点,那么译诗就不再是语言诗了。

综观语言诗诗学观,其三个核心层面都指向诗歌形式承载意义和作为意义生成机制的责任,都要求诗歌翻译必须是诗歌形式所呈现的意义和意义生成机制的重构和复现。

首先是语言诗的语言观。语言诗人从一开始就接受了结构语言学、语言人类学等学科的合理成分,具有强烈的、自觉的语言意识,试图突破语言的樊笼,去创造一个自足的语言世界。正如特威切尔所说的,语言诗人最主要的关注点是直接面对或体验语言本身(86)。在他们看来,诗歌的主要任务不是创造或者表现所谓真实的声音和人格的表演场所,诗人的任务不是寻找语言去表现语言之外或之先的经验,而是以语言为原料,用语言去创造经验。语言派诗人和理论家道格拉斯·梅塞里所说的,“语言不是解释或者翻译经验的载体,而是经验的源泉;语言是感性认识,是思想本身”(转引自张子清 836)。伯恩斯坦也说,“只有从语言出发才有意义,特定的语言便是特定的世界”(转引自张子清 835)。他还在诗集《吸收的技巧》(Artifice of Absorption)中突出地批判了把语言当作外在意义载体的看法,认为那样的语言是透明的、空白的,主张诗歌应追求语言在某种程度上的不可透性(inpermeable),即它本身的各种意义层次。他的观点代表了语言诗人反对视语言为透明纯净的媒介的语言观,凸显了语言诗淡化甚至消解语言指称作用和能指与所指之间相对稳定的关系、强化语言能指功能的诗学主张。正如张子清所说的:“语言诗人抛弃了常人在创作时首先需要借助丰富的生活经验的观念,剥夺常人赋予语言的指称性,发挥语言的自主作用,打碎常规的或传统的句法和词法,把语言乱七八糟地拼凑起来,让作者和读者共同创造这个作品所潜在的无数个所指”(836)。这种语言观破坏了等值翻译等传统译论的基础,即语言能指与所指稳定关系,也瓦解了“神似论”或“形似论”等译论所凭借的语言—意义的二元对分关系,使得这些传统译论在语言诗翻译中失去合理性。只有充分把握语言诗的语言形式所凝聚的语言观,并在译语中传达出来,才能复现原诗中语言的意义和意义生成潜力。

就美学观而言,语言诗的翻译必须尊重并传达语言诗的诗学观。张子清说,语言诗的激进程度远胜于艾略特为代表的现代派诗歌,因而“不能以 T·S·艾略特所反对的传统的诗美学,而且也不能以 T·S·艾略特的现代派诗美学[……]去期待或衡量语言诗”(张子清 827)。这一论述较准确地反映了语言诗美学特征。在美学上,语言诗既反对传统的视语言为透明纯净媒介的诗学观,又反对浪漫主义和现代主义强调主体性的诗学观。传统的诗歌美学和现代派诗歌美学都突出了诗人的主体性,诗人膨胀的自我向诗中倾泻了过多的情感,填注了太多的智性,使语言僵死,语言诗反对通过主观化来呈现单一的声音,而是用客观化来打破主体性对语言的束缚。正如伯恩斯坦在《诡辩家》(The Sophist)中所说的,语言诗人“通过客观化,也就是说 中立自己的观点,割让自己领地 来容纳不同的观点”(转引自雷泽尔 99),从而为众多的词汇和修辞提供足够的空间,呈现一个声音混杂的世界。语言诗人旗帜鲜明地反对以语言的共鸣、清晰、真诚、直接性的名义去钳制反叛的独立的语言本质(Artifice of Absorption 33),并以反叛和越轨的方式试图将语言从冠冕堂皇的文学话语霸权的压制中解放出来,使其呈现出完全不同于其他诗歌流派的美学特质。他们还对思维与情感对立的观点给予驳斥,认为主流诗歌对情感的倾向将它变成了一个被抛弃的比智性更理论化的抽象概念。伯恩斯坦在“唯一的乌托邦只存在于现在”(The Only Utopia Is in a Now)一诗中写道:“在这片地段,”那声音从容不迫,几乎在歌唱,“以被成为‘情感’的东西的名义,那所谓的‘思维’是绝对必须禁止的。你只能写和说众所周知的,且只能以众人曾听说过的方式

去写和说。事实上，他们发了一本《可用词及其搭配》手册，每个人只能根据这本书中派生出来的各种形式变换，进行交流和写作。”^⑧

伯恩斯坦在讥讽情感与思维对立的传统诗学的同时，将其中的根源归结为语言的束缚，而要解决这一问题，必须突破主体性对语言的束缚，恢复语言自身的活力与灵动，使语言重新成为思维与情感的统一体。“除非作为浓缩的情感，作为一个整体，否则心智将不可理解。[……]只有当我们只需做和存在，而不必想要交流却又怕不能交流时，语言才会像爱一样占据它应有的位置”^⑨。由此可见，语言诗试图以语言的突破来建构其独特的美学品质，如若在翻译中忽视这一点，语言诗的美学品质无法得到再现，语言诗的本质也会因此而遭受破坏。因此，强调文化关系和读者接受的关于归化或异化译论不适合指导语言诗的翻译实践，因为无论在作为译入国的中国还是在作为译出国的美国，语言诗都超越了读者的审美经验和期待视野，无论是归化还是异化都是对语言诗的改写。因而，翻译语言诗的切入点应该放在诗歌形式本身。

语言诗的政治观是其整个诗学体系中十分激进的内容。大多数语言诗人认同左派、西方马克思主义、女性主义，其诗歌具有强烈的政治性。伯恩斯坦在总结语言诗的政治观时说：

语言诗人，[……]致力于从历史和意识形态的角度探讨诗学和美学、表现其对主流诗歌规范和美国政府政策的不认同。我们质疑一切“既定”的诗歌特点，从声音和表达到明晰和阐释；并在此过程中产生出许多不同的、实际上是相互矛盾的用于探讨诗歌和诗学的方法。我们希望把我们的诗歌与诗学和当时批判的、哲学的、玄想的以及政治的思潮相联系，并与人权运动、女权运动、反战运动建立内在的联系，这种愿望成为我们作品的一个重要标志，也是我们获得那些或被赞扬或被批评的多种集体称谓的原因。

(Nie11—12)

语言诗的政治参与和政治意识主要是通过诗歌语言和形式来表现。语言诗人们把作品看做是对反映在语言里的现存权力结构的直接挑战，其任务就是设法脱去或者剥夺被资本主义社会污染的语言的指称性，恢复语言原初与客体的直接对应关系。他们致力于对语言中权力体系的解构，并强调“诗歌的形式问题同时也是政治问题”（雷泽尔 94），“应把文体与政治联系起来考虑”（雷泽尔 97）。在这一意义上，语言诗的形式问题（包括语言、文体、书写、排版等多层次）本身具有的政治意义和政治意图十分突出，不容在翻译中被忽略或者被译者过度阐释，而应该根据诗人的诗学观念去理解，在译语中寻找相似的方式去呈现原诗的形式，才能再现原诗的意义和意义生成机制。

综上所述，语言诗以其激进而独特的诗学观念和诗学实践，解构了语言的能指与所指的稳定关系而呈现出巨大的能指空间，挪移了传统的内容一形式二元对立观念中的内容而强化了形式的意义和意义生成能力，突破了现存的诗歌美学而显示出其卓尔不群的美学品质。这些特征使得“翻译诗学观念”的翻译原则成为必要。这一原则要求翻译者必须直面诗学观念，把握诗歌的文本形式，才能复现原诗的意义及其意义生成机制，并且根据原诗的诗学观念借用译语的手段复现文本形式的意义和意义生成机制。这一原则的根本是强调原诗作者的权威性而不是译者的权威性，强调原作文本的权威性而不是读者的权威性，使诗歌在跨

语言跨文化的传播中尽量保持其本真的文学特性。这是一种理想，同时也具有翻译实践的指导意义。从这一原则出发，卡明斯的“ A Leaf Falls Loneliness”自然也可以借用汉字书写符号的变异和重组达到在汉语语境中复现其文本意义和意义生成机制，从而使众人高呼的“不可译”成为过去。

注解【 Notes】

①⑤⑥ See Andre Lefevere Chapter 4 Chapter 1 Chapter 2

②参见 D. 罗宾逊：《译者登场》（北京：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2006年）。

③④参见周仪、罗平：《翻译与批评》（武汉：湖北教育出版社，1999年）29 33—36

⑦ See Charles Bernstein Dark City (Los Angeles: Sun & Moon Press, 1994) 9—28

⑧⑨ See Charles Bernstein The Sophist (Cambridge: Salt Publishing Press, 2004) 29 29—30 译文转引自雷泽尔 101 101—102

引用作品【 Cited Works】

Bernstein Charles Artifice of Absorption San Diego CA Singing Horse Press 1987.

查尔斯·伯恩斯坦等：《美国语言派诗选》，张子清 黄云特译。成都：四川文艺出版社，1993年。

[—, et al] LANGUAGE Poems Trans Zhang Ziqing and Huang Yunte Chengdu Sichuan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1993]

雷泽尔：“从不法到经典”，黄云特译。《美国语言派诗选》92—104

[Lazer Hank “ From Outlaw to Classic ” Trans Huang Yun te LANGUAGE Poems 92—104]

Lefevere Andre Translating Literature Practice and Theory in a Comparative Literature Context Beijing Foreign Language Teaching and Research Press 2006

Nie Zhenhao “ Interview with Charles Bernstein ” Foreign Literature Studies 2(2007): 10—22

特威切尔：“语言诗解读”，张子清译。《美国语言派诗选》83—91

[Twetzel Jeff “ OfReading Language Poetry ” Trans Zhang Ziqing LANGUAGE Poems 83—91]

张子清：《二十世纪美国诗歌史》。长春：吉林教育出版社，1995年。

[Zhang Ziqing A History of 20 th-Century American Poetry Changchun Jilin Education Press 1995]

责任编辑：邹岳奇